

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文件

浙商大团〔2023〕30号

关于同意董若楠等同学职务任免的复函

各学院党委、泰隆金融学院：

各委、学院关于学院团委学生兼职副书记任免的征询意见函已收悉。经研究决定：

- 同意董若楠同学为管理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 同意周璇同学为管理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 同意陈艳琳同学为管理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 同意沈潘琳同学为旅游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 同意吴宝锐同学为旅游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 同意李杨杨同学为旅游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 同意马烨清同学为旅游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 同意徐佳艳同学为会计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 同意叶芷佺同学为会计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 同意阮格灵同学为会计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 同意陈佩晶同学为统计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 同意叶思琰同学为统计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 同意叶嘉雯同学为统计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 同意孙宇晴同学为经济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徐 路同学为经济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姚依蓉同学为经济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陶欣怡同学为金融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曹弘昱同学为金融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沈晓芳同学为金融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江紫露同学为食品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李嘉欣同学为食品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赵胜楠同学为食品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谢思晨同学为环境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王语萱同学为环境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王 润同学为环境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黄紫怡同学为信电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李梦瑶同学为信电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刘佳妮同学为信电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位 豪同学为信电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祝忆瑶同学为信电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陈娇妮同学为计算机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郑 杰同学为计算机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杨嘉倩同学为管工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何婧艺同学为管工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毛倩欢同学为法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郑璐琪同学为法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曹珊珊同学为人文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虞晨晓同学为人文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林贞颖同学为人文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童 颜同学为人文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糜涵唯同学为公管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胡妃奕同学为公管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徐文俊同学为公管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范剑君同学为外语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黄客程同学为东语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陈心雨同学为东语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陈佳瑶同学为艺术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黄雪汝同学为艺术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葛鑫含同学为马克思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杜思菁同学为泰隆金融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施帅宇同学为泰隆金融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钱春婷同学为泰隆金融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同意王 迪同学为人民武装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陈祥勇同学为管理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李璐鑫同学为管理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江佩茹同学为旅游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张振华同学为旅游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张 婷同学为旅游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管璐瑶同学为会计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吴安其同学为会计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施卓娅同学为会计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朱怡歆同学为统计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吴 轩同学为统计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王春晓同学为统计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史睿涵同学为经济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刘子怡同学为经济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庄英洁同学为经济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俞嘉祺同学为金融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张雨琪同学为金融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沈淇群同学为食品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范思琪同学为食品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杨水芬同学为食品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王 雨同学为环境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刘晨阳同学为环境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陈静萱同学为环境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柴家辉同学为信电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陈 冰同学为信电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刘明浩同学为信电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王奕帆同学为信电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周祖晴同学为信电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许 政同学为计算机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胡岂凡同学为计算机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印江浙同学为管工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陈世栋同学为管工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杨钦彭同学为法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宋 雪同学为法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陈昱宏同学为人文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刘京同学为人文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徐锦玮同学为人文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杨文娜同学为公管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韩玉同学为公管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张慧影同学为公管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边媛同学为外语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徐馨微同学为东语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郑乐同学为东语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俞嘉祺同学为金融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张雨琪同学为金融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雷诗雨同学为艺术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陆彦蓓同学为艺术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武皓月同学为马克思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胡靖雪同学为泰隆金融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葛哲煜同学为泰隆金融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郭言同学为泰隆金融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免去张君杰同学为人民武装学院团委副书记（兼职）；
以上人员按照各学院实际工作需求及相关规定工作，
任期自发文之日起。

此复。

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

2023年11月9日

主送：各学院党委、泰隆金融学院 抄送：各学院团委
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 2023年11月9日印发
